



证券代码：002213

证券简称：大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88

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下午4: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卉佳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和<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9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无形资产核销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对无形资

产进行核销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；本次无形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本次无形资产核销事项。

《关于无形资产核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0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